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　议
1	名　称	中以（汕头）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六楼 联系电话：0754-88993329 联 系 人 ：黄女士
3	中介服务名称	中以（汕头）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变更实施方案编制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符合《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应当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，具有工程咨询乙级以上资信证书，有良好行业评价和信誉。 2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具有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相关咨询服务业绩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或中选通知书复印件。 3. 提供营业执照。

		4. 中介超市网上备案资料。 5. 报价书。 6. 承诺完成本次服务的承诺书。 7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8、项目联系人、联系电话 备注：上述资料必须封面加盖单位公章，并在骑缝处加盖骑缝章；业绩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选通知书复印件。 报名单位需在“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”报名截止前提供响应文件（包含以上资料）电子版，纸质材料寄到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1号升达大厦6楼黄女士（0754-83323312）。 上述材料要求有一项不符合，视为无效响应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1. 项目概况：中以（汕头）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建设包括金凤西路二期、大港河桥、学林路等市政设施工程建设。 2. 服务内容：根据《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存量项目建设和运营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函〔2025〕84号）、地方政府专项债

		券管理规定等政策要求，以及PPP项目实施方案，结合项目建设资金变化实际，编制项目变更实施方案。 3.具体成果提交时间以双方订立的合同版本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合同签订即日起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汕头市金平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报服务金额。 3.服务金额:4700-470000元(最终结算金额以财审定案金额为准)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双方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无。